

重庆市奉节县人民法院公告

王毓东(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强湾乡下顺子1号1室):本院受理兰州鸿辉源钢材有限公司与王毓东、张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因你下落不明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(2025)渝0236民初7845号起诉状副本、民事裁定书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传票等文书。原告诉求:1、依法判令被告一张程支付原告材料款人民币188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【逾期付款违约金以18800元为基数,按违约发生时LPR(3.45%)的1.5倍,自2023年12月14日起计算至材料款全部付清之日止】暂时计算至2025年7月10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为1530元。两项合计20330元;2、依法判令被告二王毓东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;3、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三十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、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本案将于2025年12月23日上午9时10分在本院康乐人民法庭(重庆市奉节县康乐镇石龙社区广场旁)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判决。

重庆市奉节县人民法院

